**福建省莆田市红山水库大坝白蚁防治项目**

**公开招标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受莆田市东圳水库管理局委托，福建鑫恒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FJXHY【CG】2025009、福建省莆田市红山水库大坝白蚁防治项目组织公开招标，现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福建省莆田市红山水库大坝白蚁防治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福建鑫恒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6月06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JXHY【CG】2025009

项目名称：福建省莆田市红山水库大坝白蚁防治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5635.20元

采购包1（福建省莆田市红山水库大坝白蚁防治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65635.20元

采购包最高限价：65635.20元

投标保证金：0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品目号 | 品目编码及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允许进口 | 简要需求或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 --- | --- | --- | --- | --- | --- | --- | --- |
| 1-1 | C19990000-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福建省莆田市红山水库大坝白蚁防治项目 | 7740（平方米） | 否 | 详见采购文件 | 65635.20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包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①本采购包允许供应商采用资格承诺制。采用资格承诺制的供应商，应当根据投标(响应)格式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函，无需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规定的一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资格承诺函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提交供应商的资格及资信文件，按资格审查不合格处理。②采购项目有特殊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还应按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三、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进口产品：按照《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节能产品：适用于（采购包1），按照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执行。

环境标志产品：适用于（采购包1），按照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执行。

小型、微型企业符合财政部、工信部文件（财库〔2020〕46号），适用于（采购包1）。监狱企业，适用于（采购包1）。促进残疾人就业 ，适用于（采购包1）。

信用记录：适用于（采购包1），按照下列规定执行：投标人针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可自主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该证明材料的不视为投标文件无效。①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信用记录查询的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投标截止当日。②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③信用记录的查询：由资格审查小组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并打印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④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与资格审查小组的查询结果不一致的，以资格审查小组的查询结果为准。⑤因上述网站原因导致资格审查小组无法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的（资格审查小组应将通过上述网站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时的原始页面打印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以开标现场投标人代表提供的承诺函为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⑥查询结果存在投标人应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信息的，其资格审查不合格。⑦若此项规定与招标文件其他部分有矛盾的，以此项规定为准。

四、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5年05月17日至2025年05月27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时，下午14:30至17:0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供应商应向福建鑫恒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

3、方式：投标供应商可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或邮寄方式向{代理机构}获取招标文件。

4、售价：100元；如需邮寄请另加邮寄费50元，我司不对邮寄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延误、丢失或损坏负责；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有意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上述时间、地点获取招标文件，未按规定获取的招标文件不受法律保护，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负（包括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年06月06日09:00:00.（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福建鑫恒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龙桥街道怡兴路61弄2号1梯202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莆田市东圳水库管理局

地 址：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常太镇松峰村东圳21号

联系方式：唐先生、0594-22975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福建鑫恒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荔城中大道1399号大益茶隔壁大厅进来4楼

联系方式：王工、18059522895

电子邮箱：fjxhy2021@163.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工

电 话：18059522895

福建鑫恒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16日